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XZC2019-C3-27497-BEEG**

**项目名称：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2**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采购需求………………………………22**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4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53**

**第六章 评审标准………………………………5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我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按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的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1909270043），现对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9-C3-27497-BEEG**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本项目：对广西建工集团在建PPP项目（事中评价）、玉柴集团参股子公司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投资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农投集团龙胜南山水电站项目进行投资后评价。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98万元，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比例1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予以强制采购。属于非强制采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

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

3、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其服务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六**、**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在响应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磋商小组。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10月23日，08:30至12：00，14：30至17：30，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发售地点：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五象新区凯旋路15号5号楼612室）。

3、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如需邮寄另加邮费50元（邮购文件的，必须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号）。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4、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报名：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购买时）、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到现场购买。（注：以上所有复印件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八、磋商保证金(人民币)：**19000元。

磋商供应商应于**2019年10月28日9时30分**前将磋商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南宁琅西支行；银行账号：5520 8010 0100 0218 41 】。**

**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磋商供应商应于**2019年10月28日9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标室（南宁市良庆区五象新区凯旋路15号5号楼8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十、磋商时间及地点：2019年10月28日9时30分**截止后为磋商小组与磋商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本公司另行通知。地点：南宁市良庆区五象新区凯旋路15号5号楼8楼，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审室，参加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1. **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广西南宁市桃源路3号

联系人及电话： 蒙玲 ， 0771-5891159 ；

2、采购代理机构：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五象新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5号楼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贾经理，0771-5585031

1. 监督部门: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电话：0771-5339851。

**十二、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官网（www.bbwcq.com）

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6日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9-C3-27497-BEEG |
| 2 | 3 |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3.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4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在响应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磋商判小组。 |
| 3 | 7.4 | 报价：磋商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 4 | 8.2 |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1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磋商人名称)。 |
| 5 | 9.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地址：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 6 | 9.2 |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
| 7 | 11.0 | 保证金（人民币）：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 8 | 12.1 | **磋商时间：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磋商地点：截标时另行通知** |
| 9 | 12.6 | 评审方法：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六章） |
| 10 | 17.2.1 |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招标类收费标准向采购业主收取,评委评审费向采购业主收取。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服务类型：服务招标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 | …… | …… | …… |   注：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项目名称：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9-C3-27497-BEEG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3.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4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在响应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磋商判小组。

**4.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磋商费用：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竞争性磋商公告**：见2019年10月16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官网（www.bbwcq.com）。

**4.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磋商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如发现表中服务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磋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4.3.2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五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3本公司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个工作日前（不足五个工作日顺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及本公司网站（www.bbwcq.com）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3.4本公司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公司至少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及本公司网站（www.bbwcq.com）上发布变更公告。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

**5.6.1价格文件**

（1）报价表；（附件二）**[必须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书；（附件一）**[必须提供]**

（2）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三）；**[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附件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必须提供]**

（5）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磋商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该磋商供应商本年度经营资质，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6）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磋商供应商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磋商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

（11）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2）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附件六]（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服务实施方案及服务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3）质量保证措施；

（14）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6.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报价要求**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磋商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磋商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7.4报价：磋商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磋商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竞分标号、磋商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8.2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1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磋商人名称)装入到一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

文件袋外层封面上应写明：

（1）项目名称：

（2）项目编号：

（3）所竞分标号：

（4）磋商供应商名称：

（5）（截标时才能启封）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9.1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本公司开标室。

9.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0.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1在本文件要求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本公司将拒收。

11.0保证金应用人民币：具体金额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保证金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11.2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相关票据（非现金）或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以免耽误竞争性磋商。

11.3磋商供应商在项目开标当天将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壹份交到本公司项目负责人处以便退款。

11.4未成交磋商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成交人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合同签订后送达本公司），不计利息。

11.5对应交未交保证金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会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说明：评审时，磋商小组将以本公司财务室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报名登记名单及保证金收缴情况表》作为评审依据）。

**注：**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公司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11.6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磋商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2）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注：磋商供应商**已经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后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

（一）在磋商正式开始前由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确认，认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歧视性或排他性内容。

（二）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磋商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磋商供应商，其他磋商响应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1.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参与磋商活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活动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磋商活动。

4.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5.磋商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1第一轮磋商

磋商时间及地点: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已通过资格性审核的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书面评审，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评审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形成磋商要点。磋商小组依据磋商要点，与单一**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服务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本公司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后，磋商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磋商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12.4、12.6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12.2**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⑴第一轮磋商结束后，各磋商供应商退场等候，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协议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并要求磋商供应商做出书面响应。

⑵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由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磋商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2.3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本公司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后，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磋商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12.4、12.6程序和评审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12.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标准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得分相同时，由磋商小组根据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2.5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2.6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3.1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3.2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排名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每名成交供应商的具体服务项目由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服务内容和实际情况确定(每名成交供应商只能负责一个项目的后评价工作，后评价工作费用按中标报价对应的单个项目报价金额执行)。

**七、成交结果公告**

14.1本公司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磋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公告**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及本公司网站（www.gxgp.gov.cn）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2磋商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本公司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4.3质疑磋商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本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771-5585031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0771-5339851

**八、签订合同**

15.1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2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5.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1. **适用法律**

16.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其他事项**

**17.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17.2.有关事宜**

17.2.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招标类收费标准向采购业主收取,评委评审费向采购业主收取。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服务类型：服务招标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 | …… | …… | …… |

注：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7.2.2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0011

通讯地址：南宁市良庆区五象新区凯旋路15号5号楼

电 话：0771-5585031

传 真：0771-558503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2019年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采购

二、项目编号: GXZC2019-C3-27497-BEEG

三、项目类别：服务

本项目（采购预算）：98万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要求** |
| 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 | 一、**项目概况：**  **（一）广西建工集团在建PPP项目简介**  广西建工集团在建或运营期的ppp项目5个，总投资163695.48万元，主要涉及的工业基地、市民中心、污水处理厂，项目运作模式皆采用PPP模式中的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合作期限均在20-30年。   1. **中泰崇左产业园国际果品加工基地PPP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中泰崇左产业园国际果品加工基地PPP项目；  **（2）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一期工程位于崇左市工业大道南侧，中泰崇左产业园内。项目净用地面积165476.13㎡，总建筑面积193405.6㎡，包括11栋创新工厂，1栋研发中心，10个标准厂房，6个仓库，1个职工食堂，4栋宿舍以及与主体工程相配套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贮运工程、绿化工程、场地平整等。  本项目二期工程位于崇左市工业大道南侧，中泰崇左产业园内。二期工程净用地面积 147943.72㎡，包括新建 5栋创新工场16个标准厂房，2个仓储中心，4栋配套用房以及与主体工程相配套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工程、绿化工程、场地平整等。总建筑面积共115891.59㎡。  **（3）合作期限：**2018年至2042年，共25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23年。  **（4）股权结构：**广西崇左市中泰金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广西建工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400万元，持股比例88%；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持股比例10%；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2%。  **（5）投资结构：**项目总投资89354.9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70888.0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685.62万元，预备费4078.68万元，建设期利息3702.64万元。  **（6）资金来源融资贷款：**项目资本金18115万元，贷款71400万元。  **（7）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拟采用BOOT（建设-拥有-运营-移交）运作方式，项目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中泰产业园管委会编制，各期工程的初步设计拟由政府方编制，经设计交底后，由项目公司负责组织项目融资、建造、运营。项目公司以出让方式获取本项目建设用地合作期内的土地使用权，用地权属形成的资产所有权在合作期内归项目公司拥有，期满后将资产所有权无偿移交给崇左市政府或其指定部门。  **（8）回报机制：**项目公司回报分为项目运营收入、可行性缺口补助和绩效考核奖励三个部分：①项目运营收入包括资产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企业孵化收入、科技研发收入、广告经营收入；②可行性缺口补助是指使用者付费不足以满足社会资本方或项目公司成本回收和合理回报，而由政府以财政补贴、股本投入、优惠贷款或其他优惠政策形式，给予项目公司的经济补助，具体按 PPP 项目合同约定执行；③绩效考核奖励以崇左市政府或者实施机构会同相关主管部门制定的本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为准执行。  **（9）项目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广西崇左市金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广西建工集团基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责任公司综合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广西新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期）  监理单位：广西刚正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二期）  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项目进度情况**  **（11）项目开工时间：** 2016年11月。  **（12）当前形象进度：**  ①项目一期工程形象进度：2#创新工厂完成2单元屋面砂浆找平、卫生间陶粒回填；1单元卫生间防水涂料施工。1#宿舍完成屋面层屋面混凝土浇筑。4#宿舍完成屋面层屋面混凝土浇筑，无尘模板拆除。研发中心10-14轴基础回填80%。2#宿舍完成地梁模板安装。3#宿舍装修收尾完成85%。  ②项目二期工程形象进度：2#仓库完成6-10轴一层柱混凝土浇筑，1-5轴梁底模板开设。配电房完成主体拆模（架子未拆），楼梯帽模板安装。C3路路面砼浇筑。7、8、9号厂房路缘石施工。7、8号厂房散水硬化。  **（13）施工产值进度**  ①截止2019年6月30日，中泰崇左产业园国际果品加工基地PPP项目(一期)今年已完成10#厂房、1#、2#、4#职工宿舍1#创新工程2#创新工程的施工产值3198.28万元。开工至今累计施工产值23487万元，其中，1#-9#厂房完成9093万元，2#-5#仓库完成2375万元，1#-4#创新工场完成3914万元;1#-4宿舍完成2008万元，研发中心完成300万元，总平道路工程5507万元及其他项目完成290万元。  ②截止2019年6月30日，中泰崇左产业园国际果品加工基地PPP项目（二期）今年已完成1#、2#仓库7#厂房总平给排水的施工产值1604.98万元。开工至今累计完成施工产值8496万元，其中：1#-9#厂房完成4551万元，1#-2#仓库完成1000万元，总坪道路工程完成2100万元，横八路道路工程完成652万元，横八路排水工程完成193万元。  **2、横县市民中心建设工程PPP项目**  **（1）项目名称：**横县市民中心建设工程PPP项目  **（2）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  ①建设地点：横县茉莉花大道南侧，规划用地北侧；  ②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包含四栋公共建筑为科技馆（现为县行政审批局）、工人文化宫（现为县行政审批局）、群众艺术馆（现为融媒体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现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四个场馆和地下室一、二层、位于中央的市民广场(含商业配套）。  本项目净用地面积为28278.37平方米，约合42.4亩，总建筑面积为63902平方米，其中：群众艺术馆占地面积为1390.59㎡，建筑面积为5066.14㎡；工人文化馆占地面积为1679.60㎡，建筑面积为5672.00㎡；科技馆占地面积为1403.00㎡，建筑面积为5283.70㎡；青少年活动中心占地面积为1155.29㎡，建筑面积为4260.88㎡。地下室及地下通道建筑面积为43619.28平方米。本项目建设的各栋建筑高度分别为：群众艺术馆17.4米，科技馆20.1米，工人文化馆18.6米，青少年活动中心19.8米。本项目的绿地面积为8483.511平方米，道路及场地硬化面积为14166.379平方米。本项目建筑密度为19.91%，容积率为1.26，绿地率为30%，地下停车位592个。  **（3）合作期限：**2017年至2036年，共2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8年。  **（4）股权结构：**广西横县祥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6283万元，其中广西建工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167万元，占比50.4%，广西建工集团联合建设有限公司出资314万元，占比5%，广西横县国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802万元，占比44.6%。  **（5）投资结构：**项目总投资22272.33万元，工程费用17955.50万元，建设工程其他费用1908.80万元，预备费1589.14万元，建设期利息818.89万元。  **（6）资金来源：**项目资本金6283万元，银行贷款15950万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款）。  **（7）项目运作模式：**本项目采用BOT（建造-运营-移交）的运作方式，具体方式为：  ①由政府方出资代表与社会投资人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双方的股比分别为44.6%与55.4%。其中，前期费用由政府方代为垫付，待未来项目公司成立后将该笔前期费用作为资本金注入项目公司；  ②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融资、建设与运营管理，政府在运营期开始后依据绩效考核标准进行付费。合作期满，本项目设施等项目资产使用权和经营权无偿移交至政府指定机构，或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委托项目公司继续运营。  **（8）回报机制:**本项目属于可行性缺口补助模式项目，在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期间，政府承担部分直接付费责任，保证项目运营过程中的还款能力和最低资本收益率。政府直接付费的数据包括：社会资本方承担的年均建设成本（折算成各年度现值）、年度运营成本和合理利润，再减去每年使用者付费的数额。  **（9）项目参建单位**  项目实施机构：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出资方代表：广西横县国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广西天艺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广西华南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西广厦工程建设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联合建设有限公司  **（10）项目进度情况**  **（11）项目开工时间：**2017年10月19日。  **（12）当前形象进度**  ①总平完成70%，广场中段、西边基本完成，广场东边正在平整施工。  ②地下室装饰已按图纸施工完成。  ③地下室安装：地下室的水、电、消防等各专业的设备已经安装完成，消防调试正在调试。  ④地上四栋单体装饰：应横县县政府的要求，青少年文化宫、科技馆和工人文化宫内装饰因二次装修需要按现状办理移交。“融媒体”由科技馆改至群众艺术馆，经赶工装修基本完成施工。  ⑤地上四个单体安装：所有安装工作基本完成。消防控制系统正在调试，电梯尚未调试，科技馆和工人文化宫的吊顶工程和中央空调工程因内装要求的改变还未施工。  ⑥四栋单体2018年11月1日已完成现状验收，完成办理现状移交确认签章。政府已于1月15日举行竣工仪式。但现场的竣工验收因总平没有完工尚未进行。  **（13）施工产值进度**  截止2019年6月30日，累计完成施工产值20166万元，其中完成地下室工程13657万元，地上工人文化宫825万元，科技馆867万元，青少年活动中心679万元，群众艺术馆653万元，室外道路及园林1075万元，融媒体装修工程480万元，空调及配电采购1930万元。  **3、灵山县11个镇级污水处理厂PPP项目**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灵山县11个镇级污水处理厂PPP项目；  **②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钦州市灵山县；包含项目在灵山县文利镇、旧州镇、平山镇、沙坪镇、丰塘镇、那隆镇、伯劳镇、平南镇、三隆镇、烟墩镇、太平镇11个乡镇建设不同规模污水处理厂及厂外配套敷设污水管道、改造现状渠道，并对以上范围内的污水处理设施负责“接、投、建、管、运”一体化运营。处理规模合计16000 m3/d。  **③合作期限：**合作期限30年，从2017年-2047年。其中建设期1个月，运营期为29年（不含建设期）  **④股权结构：**灵山县建工科净源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500万元，其中，政府出资代表灵山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50万元，占项目公司10%的股权，社会资本方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350万元，占项目公司90%的股权。  **⑤投资结构**：本项目总投资33666.5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7926.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225.46万元、预备费2352.25万元、建设期利息132.9万元、流动资金29.6万元。  **⑥资金来源**：本项目资本金6740万元，占总投的20%，项目贷款债权融资利率5.39%，贷款额度为14000万元，占总投的50%。  **⑦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PPP模式中的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具体为：由政府出资代表和中标社会资本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本合同乙方）承担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职责。在合作期限内，项目公司应遵从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的标准和规范，依据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项义务；政府方按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益等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单位。  **⑧回报机制**  本项目回报机制采用政府付费的付费方式，支付给项目公司运营补贴，在项目运营期内，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项目进行运营绩效考评，由灵山县财政局将审核的运营补贴费用拨付至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绩效考评结果支付项目公司运营补贴费用，运营补贴自项目投入运营之日起29年内每季度按效支付，绩效考评每季度进行一次，运营期第1年起每季度最后一月为绩效考核月，由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设定的考评指标和标准对项目公司的季度运营情况进行考评，本季度的运营补贴根据考评结果在下一季度第一个月15日前支付，每季度支付一次，如果由于项目公司原有造成考评工作不能完成，考评结果无法出具，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支付上一季度的项目运营补贴，待考评结果出来后，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再支付上一季度的项目运营补贴。  **⑨项目参建单位**  项目实施机构：灵山县住建局  政府出资方代表：灵山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西桥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土建监理方：  旧州镇：广西正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烟墩、沙坪镇：广西桂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丰塘、平山、平南镇：广西共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那隆、三隆镇：广西南宁建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文利、伯劳镇：广西建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镇：广西正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备监理方：南宁鑫之诺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一标段：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标段：广西建工集团联合建设有限公司  11个镇设备标：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项目进度情况**  ①**项目开工时间：**2017年09月15日正式开工。  ②**当前形象进度**  本项目文利镇、伯劳镇、那隆镇、三隆镇、太平镇、烟墩镇、沙坪镇、平南镇、丰塘镇、平山镇、旧州镇厂区已竣工完成，原设计配套管网61公里，完成59公里，剩余2公里，调概新增管网20公里，完成11.4公里，剩余8.6公里。  ③**施工产值进度**  灵山11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项目今年已完成施工产值1088.81万元。累计完成产值30489.07万元。  **4、浦北县安石镇、石埇镇等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浦北县安石镇、石埇镇等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  **②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钦州市浦北县；包含项目在安石镇、白石水镇、大成镇、乐民镇、石埇镇5个乡镇建设不同规模污水处理厂及厂外配套敷设污水管道、改造现状渠道，并对以上范围内的污水处理设施负责“接、投、建、管、运”一体化运营。处理规模合计4500 m3/d。  **③合作期限**：合作期限25年，从2017年至2042年。其中建设期5个月，运营期为25年（不含建设期）  **④股权结构**：浦北县建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2000万元，其中，政府出资代表浦北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980万元，占项目公司49%的股权，社会资本方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020万元，占项目公司51%的股权。  **⑤投资结构**：本项目总投资9811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其中建安工程费用777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223万元、预备费782万元、流动资金28万元。  **⑥资金来源：**项目资本金2000万元（约占总投的20%），贷款还未办理。  **⑦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PPP模式中的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具体为：由政府出资代表和中标社会资本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本合同乙方）承担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职责。在合作期限内，项目公司应遵从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的标准和规范，依据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项义务；政府方按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益等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单位。  **⑧回报机制**  本项目采取政府付费的付费机制，在项目运营期内，由浦北县财政局将审核的运营补贴费用拨付至浦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浦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其授权机构对项目进行可用性和运营绩效考评，自项目投入运营之日起，按协议约定时间向项目公司支付运营补贴费用。  自运营期第1年至第14年，计算期为14年，政府每年直接付费数据包括：社会资本方承担的年均建设成本加年合理利润率、年度运营成本（成本单价\*处理量）和年合理利润；自第15年至第24年，计算期10年，政府当年付费数额包括年度运营成本和年合理利润。  **⑨项目参建单位：**  项目实施机构：浦北县住建局  政府出资方代表：浦北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西桥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富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南宁鑫之诺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天柱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联合建设有限公司  **（2）项目进度情况**  **①项目开工时间：**2017年09月30日正式开工。  **②当前形象进度**  已竣工验收。其中该PPP项目的各子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2018年5月4日（石埇镇）、2018年5月11日（大成镇、白石水镇）、2018年6月11日（安石镇、乐民镇）。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竣工审计结算工作。  **③施工产值进度**  浦北县安石镇、石埇镇等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累计已完成施工产值8110.07万元。其中安石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累计完成产值1796.85万元，石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累计完成产值1107.45万元，大成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累计完成产值1588.38万元，白石水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累计完成产值1258.93万元，安石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累计完成产值2358.46万元。  **5、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和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打捆PPP项目**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和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打捆PPP项目  **②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崇左市天等县；包含项目在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和县工业园区等3个乡镇和一个工业园区建设相同规模污水处理厂及厂外配套敷设污水管道、改造现状渠道，并对以上范围内的污水处理设施负责“接、投、建、管、运”一体化运营。处理规模合计4000 m3/d。  **③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限26年，从2017年-2043年，其中建设期1年，包括勘察、设计、建设、验收、试运行等内容；特许经营期25年，从各项目正式商业运营之日起计算。  **④股权结构**：天等县建工科净源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比100%。  **⑤投资结构**：本项目总投资8590.62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其中建安工程费用4640.05万元、设备费2181.3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95.82万元、预备费633.38万元、流动资金40万元。  **⑥资金来源**：本项目资本金1000万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  **⑦项目运作模式**：本项目采用PPP模式中的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具体为：由政府出资代表和中标社会资本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本合同乙方）承担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职责。在合作期限内，项目公司应遵从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的标准和规范，依据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项义务；政府方按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益等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单位。  **⑧回报机制**：  本项目采用政府付费模式，政府根据绩效考核支付补贴。本项目建设完工后由项目公司负责污水处理厂和管网的维护和运营管理等服务，在项目运营期内，由天等县财政局将审核的运营补贴费用拨付至天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天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其授权机构对项目进行可以用性和运营绩效考评，自项目投入运营之日起，按合同约定时间向项目公司支付运营补贴费用。  **⑨项目参建单位**  项目实施机构：天等县住建局  政府出资方代表：天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单位：一是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部分，由广西富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二是向都、龙茗、进结镇污水处理厂部分，由广西华蓝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  监理单位：南宁鑫之诺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联合建设有限公司  **（2）项目进度情况**  **①项目开工时间**  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和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打捆PPP项目经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审批，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开工时间：2017年9月6日，工业园区开工时间：2017年12月19日。  **②当前形象进度**  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于2018年11月20日竣工。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于2019年3月8日竣工。  **③施工产值进度**  天等县向都镇、龙茗镇、进结镇和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打捆PPP项目目前完成施工产值7091万元。  开展后评价目的：国有企业投资PPP项目如何防范投融资风险及如何落实权益保障机制。  **（二）玉柴集团参股子公司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投资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项目**  中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晟实业）成立于2012年9月，注册资金2亿元。项目占地规模738亩（49万m²），整体分为三个板块进行建设，分别为“滨海茂名·粤西农批（交易中心）”、“滨海茂名·物流加工园”、“滨海茂名·城市田园（商旅中心）”。项目是广东省重点建设项目、茂名市“十二五”规划的重大民生工程和现代农业服务业示范基地、茂名市重点建设项目、电白区新农村建设项目，并于2017年纳入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  2016年7月25日，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泽源，为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5%并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以12,000万元价格收购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中晟实业）60%股权。  2018年，中晟实业含税销售收入89,116万元，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3,624万元，资产负债率86.86%。  项目目前存在问题是，项目建设投入资金大，融资成本高，侵蚀利润。现阶段融资授信进度缓慢，给公司的业务开展及推进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中晟实业目前正在进行一期项目的工程收尾工作，同时努力盘活资产，在现有相对齐全的业态基础上进行招商优化，延伸面对消费终端的服务业态，扩大市场竞争力。  开展后评价目的：评价开展非主业投资的决策程序、投资方向、风险防控、投后管理、投入及收益等情况。  **（三）农投集团南山水利枢纽工程项目简介**  农投集团三级控股子公司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发电分公司南山水利枢纽工程，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龙胜各族自治县平等乡和伟江乡境内，距龙胜县城75Km，距桂林市176Km。南山水利枢纽工程总投资为11.35亿元，总装机容量为72MW，其中南山一级水电站装机容量为2×30MW；南山二级水电站装机容量为3×4MW，设计多年平均发电量2.63亿千瓦时。由高山蓄水、引水、抽水系统、一级水电站、二级水电站组成。高山蓄、引、抽水系统由南山水库、眉山水库、玉河溪水库、长滩坪抽水拦河坝及13座小围堰拦截山沟的引水坝组成。  南山水利枢纽工程总投资11.35亿元，其中集团内部借款8.0395亿元，企业自筹约0.86亿元，目前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94%。投资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1、2002年8月至2006年2月完成南山二级水电站桥岔、熊坝塘、半冲、二级站厂房及设备等工程建设；于2006年2月26日完成3台机组全部投入运行。  2、2003年4月至2011年5月完成南山一级水电站水库群及各引水坝建设工程（除长滩坪抽水站外），于2011年5月26日投产。  3、长滩坪抽水站于2013年5月23日项目恢复开工建设，2013年11月18日因施工方项目经理部营地遭到伟江乡下游群众约500人阻挠施工，多次协调政府，工程仍然无法复工，长滩坪抽水站项目被迫停工，停工至今已投资6956.52万元。  2018年南山电站总发电量为0.98亿千瓦时，利润为-4141万元。  开展后评价目的：评价项目执行情况，研究项目解决方案，为项目下一步推进作决策参考。  **二、后评价内容**  通过竞争磋商的方式选定三家有后评价业务的中介机构全程参与我委对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的统筹管理工作。其中具体服务内容涉及三部分：  （一）提供项目投资后评价服务，分别评价以下3个项目（具体由采购人根据中标供应商实际情况指定）：  **1.广西建工集团在建PPP项目；**  **2.玉柴集团参股子公司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投资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项目；**  **3.农投集团龙胜南山水电站项目；**  后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过程评价、实施过程评价、项目实施效果评价和项目总结。评价与分析投资决策科学性、合理性及合规性，投资的经济性和有效性，投资管理的健全与完善等。重点分析投资行为是否严格遵守“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是否执行有关投资管理规定，评价投资的效果和效益，检查是否存在过度投资、决策与管理不善和舞弊风险的敞口等出资人重点关注的问题。  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1）参加后评价实施思路、底稿模板和时间要求等的培训，确保后评价的实施标准一致；  （2）制定详细的评价实施计划，明确关键节点和步骤，并在与甲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按照计划逐步开展工作；  （3）对现有评价实施工具及模板进行进一步的优化与完善，在统一标准的基础上保障其实用性与适用性；  （4）开展现场调研，获取评价公司投资阶段相关数据及文档资料，从投资过程合规性、项目绩效及影响性、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发展可持续性等维度开展评价，并得出经验教训和相应的对策建议，具体包括：  ①项目立项决策阶段评价，重点关注但不限于：项目投资决策过程的合规性与有效性，投资决策流程是否健全合理，决策依据是否全面、客观和有效，项目决策与企业战略目标实现之间的勾稽关系；  ②项目准备阶段评价，重点关注但不限于：资金来源的合规性与可靠性，资金计划的准确和有效，资金与预算的管理水平，准备阶段工作的合规性，资产清盘审计的有效性与客观性。  ③项目实施过程评价，重点关注但不限于：时间、成本与进度管理，重点关注合规性，投资行为及金额的变动。  ④项目所涉及担保行为的合规性、股东权责利的对等性、抵押物的真实有效性、担保风险分析。  ⑤项目效果效益评价，重点关注但不限于：整体经营管理水平，效果效益是否达到预期，是否存在重大经营决策失误或舞弊行为。  ⑥项目总结评价、经验与教训，应明确但不限于：成功的经验、失败的教训和相应的对策建议（经营及管控层面）。  （5）参与项目沟通会议，汇报项目进度、结果及遇到的重大问题；  （6）根据项目后评价结果形成3个项目后评价报告，并提交过程底稿。  （7）配合甲方完成统筹协调的其他事项。  （二）继续完善后评价指标体系。  （三）撰写2019年度自治区国资委后评价总结报告：  2019年度自治区国资委后评价总报告及以上3个评价项目报告。总报告需提炼出3个项目在投资决策及过程实施中的成功经验及失败教训，并为后续从自治区国资委提升监管水平、企业提升投资管理水平两个维度提供建设性建议。 |
| 二、商务要求表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在响应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磋商判小组。 |
|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0年3月。  （2）提交服务成果时间：2019年12月。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项目合同总价的50%支付预付款，项目成果完成且经甲方评审验收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项目合同总价的50%拨付乙方。 |
| 成果提交 | 本项目成果必须按照甲方在合同签订前提出的要求进行，并提交成果材料如下（需提交的最终成果全部材料应须以书面形式和电子光盘形式提交，其中书面形式提交成果需打印装订成册；1式10份）：  1.2019年度自治区国资委投资项目后评价总报告（含投资项目后评价指标体系）；  2.广西建工集团在建PPP项目；  3.玉柴集团参股子公司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投资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项目；  4.农投集团龙胜南山水电站项目； |
| 其他要求 | 1.本项目为总价包干，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2.投标人必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和拟投入人员方案。  3.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派人或邀请专家直接参与后评价工作。 |
| 项目验收要求 | 1.应遵循使用方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按要求完成成果提交；  2.乙方在和甲方沟通后，共同制定本项目的工作计划与工作步骤；  3.乙方应保证交付成果按时完成，尽力将乙方制定的方案与相关知识传递给甲方项目小组；  4.乙方应正确使用和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办公设施和资料，项目结束时如数归还甲方；  5.本项目的验收内容为上述成果提交为准；  6.如甲方不认可乙方的项目成果，应在报告会后的2周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否则视为认可乙方的成果。  7.若甲方验收不合格，经乙方修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剩余费用。 |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

**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截标时才能启封）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1. **附 件**

附件一

**磋 商 书**

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1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磋商人名称)。

1. 报价表；

2.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附件二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 金 额  （元） | 说 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合 计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金额： | | |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1. 报价指服务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2. 本项目总共分为3个项目，分别为：广西建工集团在建PPP项目（事中评价）、玉柴集团参股子公司茂名市新泽源商贸有限公司投资茂名市中晟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农投集团龙胜南山水电站项目，由各竞标人对每个项目进行分别报价，最终成交供应商的具体服务项目由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服务内容和实际情况确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商务部分 | | | | |
| 1 |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  |  |  |
| 2 | 付款条件 |  |  |  |
| 3 | 保证金 |  |  |  |
| 4 | 其他要求 |  |  |  |
| … |  |  |  |  |
| 服务（技术）部分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说明：1、应写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服务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服务、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项目要求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商务、服务、技术要求的，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正面及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五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格式）**

由供应商按所报价项目或分标的《采购需求》中的要求自行分别填写。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 量 | 单位 | 金 额  （元）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金额：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服务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如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成果交付使用时间： 。

2、服务成果交付使用地点： 。

3、**验收方式：**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项目合同总价的50%支付预付款，项目成果完成且经甲方评审验收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项目合同总价的50%拨付乙方。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无**

1.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成交供应商违约的，违约金按约定金额支付，采购人违约的，违约金从采购款中扣除。

2、成交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成交供应商应给采购人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成交供应商延迟履约、不完全履约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仍需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磋商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磋商书；

4、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 同 附 件**

|  |  |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质保期责任： | |
| 1. 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审原则

**一、评审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竞争性磋商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依据：评委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磋商人的最后报价，评估实施方案、实施组织方案、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20分，服务方案分30分，人员配置分38分，**业绩及信誉**分12分。

（三）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审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20分**

（1）提供产品的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其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最后报价=评标价。

（2）以进入评审的最低的评标价为20分。

（3）某磋商人价格分 = 磋商人最低评标价（金额）/某磋商人评标价（金额）×20分

**2、服务方案分……………………………………………30分**

（1）基本分8分（针对本标提供了服务方案，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由评委对服务方案的需求理解、整体设计、可行性和逻辑思路、进度安排、质量管理等方面进行逐级打分。

一档（0.1～6分）：服务方案完整；服务方案中体现整体项目推进计划；有项目工作流程及管理措施、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目标；描述项目成果和提出了计划提交时间。

二档（6.1～15分）：服务方案表达清晰完整，方中体现整体项目推进计划，项目工作流程及管理措施齐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完整、质量目标明确并具有相应管理保障；具有项目交付物的成果描述、计划提交时间、与项目任务的匹配度高。

三档（15.1～22分）：服务方案对本项目总体管理、后评价标准化体系构建方案（含咨询与信息化方案）有深刻认识，方案表达清晰、完整、严谨、合理、具体、有效；服务方案中体现整体项目推进计划，且计划安排合理、进度控制措施安排得当可落地；项目工作流程及管理措施齐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完整、质量目标明确并具有相应管理保障；具有项目交付物的成果描述、计划提交时间、与项目任务的匹配度高；项目团队中有行业资深专家提供项目技术支持，并能结合项目需求提供相应增值服务且售后服务时间超过半年。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分别确定各投标人的所属档次，由各评委在相应档次内打分。

**3、人员配置分……………………………………………38分**

（1）项目总负责人具有5年大中型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评审、或后评价服务经验的得2分，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5分；公开发表管理类或投资类相关的著作或文章（需为第一作者，著作或者期刊有刊号），每条加2分，最高为6分；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管理咨询师CMC认证的，得5分，本项满分16分。

（2）项目团队成员入选为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成员的，得2分，本项满分2分。（以财政部官网文件为准，提供财政部官网网址和截图）

（3）项目质量负责人具有3年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评审、或后评价服务经验的得1分，每增加一年得1分，负责过1个大型国有企业类项目的得1分，每增加一个得1分，本项满分6分。

（4）项目现场负责人具有3年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评审、或后评价服务经验的得1分，每增加一年得1分，负责过1个国有企业类项目的得1分，每增加一个得1分，本项满分6分。

（5）每个项目团队成员至少为具有3年或3年以上风险管理、内部控制、项目评审、审计或后评价服务项目经验的，得1分，每增加一个类似成员得1分，本项满分8分。

**4、业绩及信誉分……………………………………………12分**

（1）2015年以来有企业项目咨询服务、项目评审或后评价服务经验项目的成功案例的（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每个案例得2分，满分8分。

（2）具有ISO14001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得2分；具有OHSAS18001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得2分；

**（三）总得分=1+ 2+ 3+ 4。**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排名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每名成交供应商的具体服务项目由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服务内容和实际情况确定(每名成交供应商只能负责一个项目的后评价工作，后评价工作费用按中标报价对应的单个项目报价金额执行)。

排名第一、第二、第三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四的中标候选人为供应商。排名第四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五的中标候选人为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磋商小组认为，某磋商人的有效磋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不推荐该磋商人为成交候选人。